

如何鉴别和运用网络信息资源

□庄鸿明 许清茂

新闻媒介的竞争越来越激烈,许多传统媒体利用网络新闻资源拓宽报道的领域。然而,由于网络资源的多样性、复杂性,信息良莠不齐,盲目地引用或转载必然会引发虚假或失实报道,造成不良后果。如何判断和使用网络信息资源就成了国内外新闻界和社会各界关注的一个问题。

国内外许多记者、编辑和新闻学者,对采访如何坚持真实性原则,编辑如何把好新闻真实关,反复进行多方面的探索。他们提出的一些行之有效的原则和做法、经验,对于利用网络新闻资源同样是适用的。《纽约时报》技术编辑助理史蒂夫·米勒(Steve Miller)提供了一个判断网络信息的方法。他把这种方法称为MIDIS(米氏互联网资料完整性衡量法)。这个方法把互联网的信息按照可信度分为4类,即,政府网站资料,可信度最高;其余依次为大学或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特殊兴趣群体和个人网站。其中个人网站所提供的信息最不可靠。

但是单靠这样的判断还是不够的。对于从网站下载的信息还需进一步进行鉴别。美国怀德纳大学的两位图书馆员亚历山大(Jan Alexander)和泰特(Marsha Ann Tate)在他们的《网络智慧:如何评价和创建网络信息》一书中提供了一套鉴别方法,分别对网络资源的权威性、准确性、客观性、时新性、完整性进行评价。比如对于以(.gov)或(.org)结尾的政府或组织的网站的信息进行评价时可以使用以下的问卷形式:

标准1:权威性

- 1.网页的内容是否清楚注明由谁主办?
- 2.有没有说明主办者目标的网页?
- 3.有没有渠道证明主办者的合法性?也就是说有没有留下联系电话或联系地址以提供更多的信息?(单有电子邮件地址是不够的)
- 4.有没有说明该网页的内容是经过主办者的正式核准?
- 5.有没有清楚表明该网页是主办者的全国性网页还是地方性网页?
- 6.有没有说明主办者的名字受版权保护?

标准2:准确性

- 1.信息的来源是否清楚列出以便可以从另外的渠道加以证实?(如果没有,该网页只能作为主办者的观点,而不能作为真实信息的来源)
- 2.信息中的语法、拼写或打字等是否正确?(这类错误不仅表明信息缺少质量控制,而且实际上会产生信息的不准确。)

标准3:客观性

- 1.是否明确说明该组织的倾向?
- 2.如果网页有广告,内容是否清楚地与信息内容区分开来?

标准4:时新性

- 1.该网页有否标明日期?
 - a.有说明制作网页的时间吗?
 - b.有否注明网页第一次发表的时间?
 - c.有否注明网页最后修订的时间?
- 2.有没有其他表示方法说明使用的材料是最新的?

标准5:完整性

- 1.有没有注明该网页是完整的,而不是正在制作中?
- 2.有没有明确说明该网页涉及的主题?
- 3.有没有说明该网页成功地处理这类主题,没有漏掉有意义的內容?
- 4.主办者发表观点时是否态度明确,论据充分?

对问答结果进行分析,可以帮助编辑判断某网站上信息的可信度。肯定回答的频率越高,该网站的信息就越可靠。

以上的标准同样可以应用于评价其他网站上的信息。如,以(.com)结尾的商业网站或新闻网站,以(.net)或(.edu)结尾的信息网站以及其他的个人网站。只是问题稍有变动。

上述方法可资参考借鉴,但经这种方法鉴定获取的资料尚不能直接引用。我们应当清醒地看到,新闻传播历来充满各种激烈的利益冲突、文化冲突和意识形态的斗争。1920年5月“全国报界联合会”就明确指出,外国通讯社“多为己国利害计,含有宣传煽惑之作用,故常有颠倒是非,变乱真偽之举,抄载稍有不慎,鲜不坠其术中”。冷战结束以来,东西方之间意识形态斗争开始被科学技术和思想文化交流掩盖着的意识形态所取代。一些西方国家,凭借其雄厚的技术实力和经济优势,利用互联网,推行“西化”、“分化”战略的意识形态渗透。这种渗透或隐或显,有时充满火药味,但更多的是“潜移默化”,不易察觉的。我国媒体不能不看到这一严峻的挑战,保持高度警觉,积极应对,强化阵地意识,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

去年3月中旬,新闻出版署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报刊摘转稿件管理的通知》规定,任何报刊不得任意转摘国际互联网上未经核实的新闻和信息。规定还强调,报刊摘转新闻报道或纪实作品等稿件应坚持真实性原则,对其摘转内容的真实性负有审核责任。如何进行核实,应注意以下三点:其一,不能仅向当事人核实,也不能仅向提供消息者核实。用消息来源核实其提供的信息,常常只是流于形式,并无实效。应强调尽可能多地从各方面核实,有条件的话,最好以此为线索,派人或委托他人采访落实。二,应交代清楚消息来源。三,不能全盘照搬,提倡改写改编,为我所用。 ●

本栏编辑 幸培瑜